

一、神怎樣把我帶來台灣

----以賽亞書第五十五章八至九節：耶和華說，我的意念非同你們的意念；我的道路非同你們的道路。天怎樣高過地，照樣我的道路高過你們的道路，我的意念高過你們的意念。----

一九四八年秋，我從江西老家跑到南京去考大學，當時的目標是中央大學土木工程系，但是人生「不如意事」常十之八九，放榜結果是「名落孫山」。考中央大學一幕，對我印象極深，終生難忘。該校系八月一日二日考試，我在南京是借住中央大學學生宿舍，也在學生伙食團搭伙。伙食吃得很好(當時的職業學生還在喊反飢餓)，尤其到月底，往往剩下很多錢大打牙祭。七月三十一日午餐晚餐都是大魚大肉七八道菜，好像吃喜酒似的，我這個鄉下來的土包子，更是大吃特吃，吃得「不亦樂乎」。但是第二天考試時，第一節是考數學，因為頭一天吃肉多，洩起肚子來了，本來想忍耐到第一節考完才去廁所，可是肚子不聽話，實在無法可忍，否則大便在褲子裡，弄的考場臭氣沖天，真是「害人害己」。因此考了二十分鐘，我就不得不「提早交卷」，「夾著屁股」跑到廁所「大行方便」。這一場數學是預定考兩小時，我才考了二十分鐘尚未做完一題，大概是準「鴨蛋」一個。爲了「有始有終」，雖然第二場第三場……照常…「陪考」，可是考理工的人，都是希望從「數學」多得一點分數，可是我卻被「瀉肚子」弄的「掃地出門」好不傷心。

「名落孫山」「無面目見江東父老」，因此不得不投考一個軍事學校，藉此「賴」在南京不回家，準備第二年「再接再厲」「以雪前恥」，然而「天不從人願」，時局大變，一九四九年便隨學校來台復課，來台後失去「後勤支援」，無法「東山再起」(恕我說這句沒出息的話)，只好「委屈」在軍事學校「貫徹始終」。然而對未考上中央大學，始終「耿耿於懷」。

到一九六四年秋，我萌主憐憫感動，接受耶穌基督做我個人的救主。以後才慢慢領悟出來。神用奇妙的辦法把我帶來台灣。因為我是農家子弟，父親是自耕農，家庭經濟並不理想，並沒有逃難的打算，更沒有想來台灣。如果我考上了中央大學，是絕對不會來台灣的。一定還留在大陸過著沒有自由的生活。然而感謝主，他卻用「考不取」的辦法把我帶來台灣。不僅過著自由幸福的生活，而最重要的是有機會聽到耶穌的救恩，接受耶穌基督做我的救主，得到了永生。至此，不但不「耿耿於懷」而且是「豁然開朗」，真是「神的道路高過人的道路，神的意念高過人的意念」。

(寫于一九八〇年)

二、神怎樣帶引我信耶穌

----以弗所書第二章第八節：你們得救是本乎恩，也因著信。這並不是出於自己，乃是 神所賜的。----

我自一九五二年航空測量科畢業後，一九五四年春再進外語學校英語科就讀，一九五五年畢業後分發在軍中擔任外事聯絡官，一九五六年參加高考及格，同時申請到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研究所優厚獎學金。可是由於我是軍人身分（當時國防部尚未開放準軍人去美讀大學研究所），又是單身在台等雙重困難，費了兩年時間，國防部及美國大使館兩關均未通過。乃于一九五九年呈兩位恩人檀榮疆先生萬聯熙先生之提拔，由軍中轉任台灣電力公司達見工程處工作。以往四年（一九五五年至一九五九年）一心想出國唸書，對婚事未予「重視」，既得兩位先生之提拔，也得好好在台電幹個「三年五載」以圖報效，而出國讀書之事就擱下來。可是「人算不如天算」，花了五年時間，仍是王老五「孤家寡人」一個，因此非常灰心，十年大好時光，既未結婚也未出國，一事無成。乃于一九六四年下定決心，自己甘心情願請「降調」來台北總公司，想到台北之後趕快出國或結婚。

一九六四年十一月，我就在這個「失意」心態下離開了達見(現改名為德基)，記得那天是星期六，夜宿台電招待所。下午六時左右我到台中公園附近一家舞廳去跳舞，但去得太早，舞廳尚未開門。因此就在附近蹣跚蹣跚，到七時左右再去舞廳，經過自由路「基督徒聚會處」（該教會現已遷到健行路），剛好他們正在聚會，我就進去坐坐打發時間，本想到七時左右就走。可是奇妙的很，當他們唱到一首詩歌時就打動了我的心。我總記得詩歌中有一句：「什麼都不可靠，只有 神最可靠……」，聽到這句詩歌，我的眼淚如泉水噴出，想到我的父母在大陸，我這兒子不可靠，想到我職業很好，待遇也很好，女朋友也沒有，就是結不了婚，十年來一事無成，世上的事也沒有什麼是可靠的。聚會完了我就當眾宣布我接受耶穌基督作我個人的救主。在和教會負責人及一些弟兄姐妹談了一會兒以後，我就回到招待所去睡覺了，當然那晚上也沒有去舞廳（以後二十多年到現在也一直未去跳舞）那天晚上睡得特甜蜜，好像睡在母親的懷裡一樣。

信耶穌以後，我在 神面前禱告，『主啊！過去十年我一事無成。求主帶引我「出國或結婚」，我不貪心，兩件事中只求主成全一件就夠了』。主垂聽了我的禱告，一年後，就在台中基督徒聚會處和該教會鄭瑞燕姐妹結婚了。在教會中在 神的面前結婚了。不得不感謝 神。

神藉著我的「失意」把我帶到祂面前。如果我不「失意」的話，永遠也不會接受祂作我的救主。而 神也垂聽了我的禱告，「出國」或「結婚」，很快的成就了一件「結婚大事」。

(寫于一九八〇年)

三、神怎樣賜給我一個兒子

----約翰福音第十五章十六節：「……使你們奉我的名，無論向父求什麼，祂就賜給你們」----

我因結婚得較晚，同時希望能在退休以前，兒女都能長大成人自立，因此當我們於一九六八年以及一九七〇年生了一個女之後，就不準備再生了。內子和我對兒子女兒都沒有成見，也就是說沒有「重男輕女」的觀念，認為兒子女兒一樣的好。

我是一個人在台灣，父母家人都在大陸。家父是自耕農，當一九七一年底收到由香港轉來家母的信以後，才知道家父已於一九六八年去世(後來才知道是文革時被鬥爭而死的)。我就想到母親一定為我沒有兒子而難過。因為我家鄉下農村的習俗是「重男輕女」的，而且價出去的女兒是「潑出去的水」，母親在信中雖沒有說什麼，但是知母莫若子，我知道家母一定為我沒有兒子而傷心而難過，因此我和內子就 神面前禱告祈求：「主阿！們本來不想再生了，但是為了母親，為了使母親快樂，使母親安心，求主賜給我們一個兒子。主啊！你知道家母一定很難過的，求主憐憫她、可憐她，賜給我們一個兒子」。感謝 神，祂垂聽了我們的禱告，憐憫我母親，在一九七三年九月四日，內子就生下一個兒子。為了感謝 神的恩典，我們把兒子取名為「崇恩」。當我們把消息寫信告訴家母時，她有說不出的高興，甚至回信來說：「以後你們少寄點錢給我，好好的照顧兒子」。

說到和家母連絡，這要從頭說起。一九六八年十二月教會愛筵交通聚會時，聽到左弟兄的見證，使我非常感動。於是再一九六九年春由香港試寫信家父母，兩年都沒有回信。一九七一年春又再去一信，到一九七一年十二月底才接到回信。可是信是舍弟代家母寫的，由信中知道家父已於一九六八年去世。而我們鄉下種田人婦女，百分之九十九以上是不識字的，家母也不識字。而我離開家鄉時，寫信的舍弟才不過四歲，因此我並不知舍弟筆跡之真偽，雖然家母的相片是真的，我們仍不能確定這信是不是家母口述寫的。是不是有「冒名頂替」的情形。然而因為我有「樹欲靜而風不息，子欲養而親不在」的心境，故自連絡後即按期寄點錢給家母作生活費(來信並沒有要我寄錢，而是我主動寄的)。如果信是假的，錢是丟在水裡了，如果信是真的，則是孝敬母親。如果自認信是假的不接濟的話，萬一是真的啓不會一憾終身？因此毫不考慮按期寄生活費去，以盡人子之道。寄去的錢在我們來說是不多，可是對他們來說卻是不少，到我生兒子後，接到家母回信要我少寄點錢給他，這時我們才確定回信是真的，家母是真的接到了我們寄去的接濟，因為只有父母才會為兒子著想，尤其是在當時大陸那樣貧窮的社會，只有父母親才會說出這句話：「以後少寄點錢給我」。

神是奇妙的 神，祂使我能和母親聯絡上，祂使我有能力接濟母親。到家母於一九七九年去世時，使家母最後八年的生活過得比別人更為寬裕。 神又藉著家母賜給我一個兒子，又藉著兒子證實了家母的來信是真的，不是「冒名頂替」的，使我們「心安理得」，真是「福上加福」，「恩上加恩」，不得不感謝 神，讚美 神。

(寫于一九八〇年)

四、不准報考、卻是免試

經文：以賽亞書第五十五章八至九節：「耶和華說：我的意念非同你們的意念，我的道路非同你們的道路，天怎樣高過地，照樣我的道路高過你們的道路，我的意念高過你們的意念」。

(一)前言

一九五二年秋我由軍事學校畢業，一九五五年調任外事聯絡官，一九五六年高考及格，隨即向美國兩個大學研究所申請獎學金出國，一九五七年初獲得俄亥俄州立大學高額獎學金。但當使我遭遇到兩大困難：第一我是現役軍人，當時軍人出國念文大學，國防部尚未開放，怕我們「逃跑」；第二我是單身在台，在台灣「無根」，大使館不簽證。因此雖然花了很大的力氣，結果是「打空氣」，兩關都沒有通過。

(二)不准報考

一九五七年，台灣各大學還沒有一個研究所。就在一九五七年底，報上登了一則新聞，說是清華大學要在台灣復校，先成立「原子科學研究所」，準備一九八五年招生。這條新聞還說，如果是軍人，一定要拿到國防部批准文件才可報考。因此我想在第二年去報考清華大學原子科學研究所，一方面開始準備功課，一方面即檢附報紙，呈報國防部核定。到一九五八年拿到國防部批准文件，到原子科學研究所去報名。當時新竹的清華大學尚無影子，報名是在台北市金華街清華大學辦事處。但當我由高雄跑到台北去報名時卻吃了「閉門羹」；負責人對我說，與報考資格不合，因為我是「航空測量系」畢業，而報考資格是現在大學電機系、機械系、物理系、化學系、數學系……等畢業生，招生簡章上沒有「航空測量系」也可以報考。雖然我一在要求準我一試，但是「不行」就是「不行」。我因出國不成，現在準備了半年功課，連考試資格都沒有，逼得「無路可走」，傷心得當場哭了起來。男兒眼淚不輕彈，我真是沒有出息，這是我到台灣後第一次哭，哭得一位旁邊來報名的朋友來安慰，他是一位上校軍官，自己開著吉普車來報名，安慰我以後，還用吉普車送我回陸軍招待所。

(三)退伍

一九五七年出國不成，一九五八年又報考原子科學研究所不成，在「走投無路」的情形下，一九五九年我就退伍下來，當時是陸軍上尉，約三十歲。退伍時捧著「高考及格」的「招牌」經過前輩的推薦，進了電力公司，派達見工程處的工作。當時高考及格的人很少，沒有經過一天的失業。

(四)免試入原子動力處

一九六四年調回台北總公司工作，一九六五年台電在作核能電廠廠址選擇調查報告，這些廠址調查報告資料大都是中文寫的，我奉上級命令整理寫成英文報告。一九六七年我調任電源開發處報告股長，擔任何能計畫可行性英文報告及貸款報告等匯總及編寫工作，由於這種工作關係，公司於民國六十一年成立原子動力處時，我就「順理成章」調原子動力處工作。

一九七一年我到清華大學去受核能訓練，看到馬步原教授，覺得面孔好熟，好像是一九五八年報考時安慰我的那位上校軍官，但不敢肯定。去年我問當時的原子科學研究所長鄭振華先生，我問馬步原教授是否軍人出生？他說是的。我再問他是不是一九五八年第一屆考進原子科學研究所的學生？他說是的。我就告訴他我在一九五八年報名的這一幕。也證實馬步

原教授就是當年安慰我的軍人，不過這位有愛心的馬教授已於數年前去世了，真是惋惜。

鄭振華先生是原子科學研究所第一任所長，以後他升任院長及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秘書長等要職。自一九七五年以後，因工作關係我就認識他，一九八五年還和鄭先生一起去韓國參加第五屆太平洋地區核能會議。當我對他談起這一段往事，他覺得很有意思，並盼我寫一篇短文。

(五)感想與感謝

人生的事很難說，一九五八年報不到名時，最低限度我那時有兩個肯定：(1)與清華大學無緣，(2)與核能(原子能)無緣。想不到一九六五年至一九七〇年爲了寫核能電廠廠址選擇英文報告、核能計畫可行性英文報告、核能計畫貸款報告，居然和核能「搭上了線」。一九五八年認爲和清華大學無緣，想不到一九七一年會到清華大學去受訓，最近十八年來和許多清華大學畢業同學共事多年，也和清華大學許多教授有公事上的接觸，也和當時的研究所所長去韓國開過會。一九五八年我想「考進」原子科學研究所，想不到 神卻准許我在十四年後「免試」進入原子動力處「跑龍套」。真是如聖經上耶和華所說：「我的道路高過你們的道路，我的意念高過你們的意念」。感謝 神奇妙的安排。

(寫于一九八五年)

五、我參加基甸會送聖經

----提摩太後書第三章第十六節十七節：「聖經是 神所默示的，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叫屬 神的人得以完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

一九八〇年二月初，鄭積源弟兄邀我參加國際基甸會為會員，我把基甸會的資料看了以後，知道基甸會是一個專門送聖經的組織，其會員應兼具備下列兩個條件：(1)重生得救有好見證的基督徒，(2)有正常職業的主管或有專門職業如工程師、醫生、教授等從業人員。送聖經的對象是：(1)學校學生，(2)旅館，(3)監獄，(4)醫院，(5)軍人。會員有下列義務：(1)繳會費，(2)奉獻金錢買聖經，(3)親自去送聖經(要會員親自去送，)不能找非會員代送，(4)參加月例會及早禱會。

我自一九六四年信主以後，蒙主恩典甚多，但對引人歸主是交了白卷，而且我對聖經不熟，又不會講道，只是做一個聽到作禮拜的基督徒。十六年來毫無表現，愧對耶穌。對基甸會的事奉；繳會費，聖經奉獻，每月花一天時間跑腿去送聖經，這三點我的能力都可以辦到，而且也有此心願，因此就滿口答應了。申請書京國際基甸會批准後自一九八〇年三月卅一日起，我就正式為基甸會的一員。

我在台電公司工作，每年有休息假約二十天，我可以用休息假去送聖經。只要不碰到公司開重要會議走不開，送聖經的工作大部分我都可以參加。自從參加基甸會以後，我發現除送經外，還可以作一點翻譯的工作。國際基甸總會每月有月刊，中華民國總會每月有「基甸簡訊」出版，每年又出版一本「贈經見證集」，我可以把國外的見證選擇一點翻譯成中文，登于「基甸簡訊」或(及)「贈經見證集」上。我自己的計畫是每月譯一篇，當然公事忙時，也有三個月五個月沒有翻譯一篇的。可是到稍暇時還是補足，務期每年翻十二篇。當然送到中華民國總會是否滿意而接受出刊又是另一回事。每當接到向總幹事傅業兄或(及)陳玉夫弟兄打電話來或寫信來催稿時，我就非常感動、非常感謝 神， 神還肯用我這卑賤的器皿作一點點兒微不足道的工作。所以每當我翻譯「見證」時，是「心存感激」。同時看到那些見證，自己也得到很大的激勵。

(以上是寫于一九八〇年)

自一九八四年起基甸會右派我到各教會去做見證，大部分是到講國語的教會，也有到講英語的教會，也有到美國教會去，感謝 神的恩典，還用我這個卑微的器皿。

(二〇〇一年續寫)

六、香港會親記

從一九七一年起，我就由香港和在高安縣鄉下的家母聯絡上了，以後定期寄點錢回去，到一九七九年家母七十歲去世，使她晚年過了八年經濟較寬裕的生活。同時八年來她也積蓄了一些錢，使她的喪事辦得很體面，有一百八十多人送她上山，在我們鄉下一帶，四十年來是空前的場面。這件事情我很感謝 神。第一祂給我有此心意，第二祂給我有此經濟能力，第三祂給我在香港在美國都有朋友爲我轉信和寄錢。

先母去世後，仍和鄉下的三位弟弟保持聯絡，到一九八七年，呈老友安排邀請三位弟弟來香港相會，一九八七年一月我寫了三封邀請函，香港的朋友寫了三份保證書一併分別寄給三位弟弟，他們就憑這兩件東西向有關單位申請來港。而我也是公務員，還不能直接去香港只能以觀光名義出國，而且要經過菲律賓馬尼拉「觀光」後才到香港「觀光」，比現在去的人(可以直接去香港)多費了一翻周折，多費了一些錢和時間。

祂們比約定的時間早到一天，因爲我香港的朋友事先寄給他們打電話的硬幣，所以他們到九龍車站後就打電話給我朋友，朋友夫婦趕到九龍車站憑相片認人接到他們，然後打長途電話給我，所以當我於四月廿八日到港時，三位舍弟和朋友全家都在機場接我，看到舍弟的眼淚也流出來了。

第一天晚上，四個人都沒有睡好，也不知說些什麼才好，第二天才比較正常，但說到傷心就流淚，以後只說好的，傷心的事就盡量避免不提，會親要高高興興呀！在香港旅館佔了七天，玩了幾個地方，如海洋公園、太平山……逛街，買東西，玩的很開心，吃的很開心。但是天下沒也不散的筵席，到五月五日上午送他們到九龍車站，又是「黯然」，互祝珍重而別。

我能夠對先母盡一點心意，能給舍弟在港會親，並不是我有什麼能力，也不是比別人強，而是 神特別的恩典，要歸榮耀於 神。(以上是寫於一九八七年)

我有三位弟弟和依未妹妹在大陸，除了三弟在南昌工作外，二弟四弟和舍妹都在高安縣鄉下。由於高安縣相關單位申請多人來港不容易，所以一九八七年只邀請三位弟弟來港會親，沒有邀請舍妹，到去年一九八九年九月，我乃再寫信邀請舍妹來港，並請舍弟陪她來，因此，三弟四弟佔了一點便宜(來了兩次)。雙方辦手續到今年一月七日到香港會面。

當一九四九年我離開大陸時，舍妹才不到一歲，現在她已四十二歲。他們來港會親是非常高興的，他們覺得能夠邀請他們來香港，這是有錢也買不到的禮物。原來中國大陸的人，縱使自己有錢也沒有辦法來香港或出國旅遊，沒有辦法到外面看看自由世界，舍妹看到香港街道很乾淨，說「香港人用不著洗鞋子」。因爲大陸鄉下都是泥巴路，走路鞋子都走髒了，所以鞋子穿一兩天就要洗，而香港的街道都是水泥路柏油路，鞋子是用不著洗的。

這幾天，舍妹玩的很開心，尤其是在海洋公園看海豚表演和空中飛人跳水表演，更是大開眼界，捧腹大笑，是她有生以來最快樂的幾天。到處攝照，在香港五天所攝的照片比他一輩子攝的還多，鄉下人能夠來香港見識見識，確是不容易，在他們生命史上是一段很燦爛很值得回憶的甜蜜日子。

爲此我要再一次感謝 神的恩典。

(一九九〇年二月續寫)

七、我怎麼會去講道

每個人有每個人的責任，每一種身分有每種身分的責任；做父親的有教養子女成人的責任，做丈夫的有賺錢養家的責任，國民有服兵役及納稅的責任，當兵的有捍衛國家的責任，……。做一個基督徒也有基督徒的責任。基督徒的責任不只是星期日上教堂敬拜 神而已，基督徒最大的責任是將福音傳遍天下，對萬民做見證。

我很慚愧，信主二十多年沒有引人歸主，我不會傳福音，更不會講道。一九八三年時，我想到我可以把我得見証寫出來，也可以把過去幾年翻譯的見証收集整理起來，於一九八四年二月印成小冊子分送來信主的朋友，向他們做見證。感謝主，想不到效果很好，有些弟兄姐妹和朋友們，也要一些分送他們的親友，因此一九八四年四月及八月又印第二版第三版，一九八五年又印了第四版，到現在已印到第八版。

但是我沒有想到我會去講道，我既不是牧師，也沒有讀過神學院，怎麼可能呢？也就是過去曾擔任幾次英語講道的翻譯和過去幾年翻譯過很多見証，再加上又出版過一本「見証集」，因此國際基甸會中華民國總會的北三支會安排我於一九八四年七月廿九日到台北市信友堂去做見證，那是一次英語講道，他們很客氣把全部講道時間給我，這是我第一次講道，而且又是英語講道，我真有點緊張，但不害怕，我禱告求 神帶引給我力量。

爲了這次講道，我特在三個星期以前到這教會去看看他們的聚會，去聽一次外國牧師在這教會的講道，爲的是要了解他們的規矩、成分和水準。我發現外國牧師講道三十分鐘，聚會共一小時，節目很緊湊，聽道的人約有八十至九十人，其中中國人、外國人約佔一半，中國人大都是大教授、工程師、大學學生，外國人中有美國人、歐洲人、日本人。因此我的講稿也是準備了三十分鐘，題目是「新造的人」，見証方面講了三個，一個是台灣的，一個是美國的，一個是歐洲瑞士的。

那一次的見証講道，我講了二十九分鐘，工業時代的時間勢很寶貴的，要能把握控制時間。給你三十分鐘，你最好講二十八至三十分鐘。結果那一天的奉獻是七千多元。事後聽到他們傳來的話：「朱驥榮弟兄講道沒有看稿子，收到的奉獻也比往常要多，以往基甸會來做見證，奉獻約四千元左右，這一次收到奉獻七千多元」。我聽到以後實在感謝 神，是 神動工了，歸榮耀於 神和主耶穌基督。

以後教會安排我從一九八四年十月起，每個月第二個星期五晚上在台北市南機場小型聚會的講道，從一九八六年起又安排在台北市南海路基督徒聚會處星期日下午講道，也到其他基督徒聚會處主日講道。憲再(二〇〇一年)，平均大至每月講道兩次。

(二〇〇一年重寫)

八、祂從灰塵裡抬舉貧寒人

----記在退休前三年的四個奇蹟----

一九五九年十二月，我進台灣電力公司，由八等工程施幹起經過股長課長，到一九八四年為十三等核能工程監，該職位相當副處長。由於我的學歷能力和出身等限制，幹到這職位可以說是到了「盡頭」。不可能升職或受重任。但 神特別恩待我，使我在退休前三年得到很大的榮譽。茲略述於後：

(一)主辦國際會議

國際核能會議係由全國性的核能聯會來主辦。一九九〇年該會決定主辦第八屆太平洋盆地核能會議。理事會決議推舉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劉副主任委員光霽為大會主席(General Chairman)，本人為議事及秘書組組長，負責規劃綜理全盤業務，該會議再一九九二年四月十二日至十六日在台北國際會議中心召開，這是我國核能界所辦的最大的一次國際會議，感謝神的恩典祂給我智慧力量和各單位的通力合作，使得這次會議辦得很成功。參加人數約五百人，其中來自國外者約二百四十人(來自二十個國家)。

國外參加人員的評價是：在八次會議中以我們辦的最好，比韓國(五屆)和北京(六屆)辦得還要好。

(二)美洲核能協會聘我為委員

美洲核能協會(American Nuclear Society)聘我擔任該會會籍委員，該會是國際性核能協會，有會員約一萬六千人分布在全球，在九個國家有分會(包括台灣)。理事會下設有各種委員會，聘請各種專家擔任委員。過去十年該會聘請我國核能界高階人士擔任各種委員會為委員者只有兩種身分的人，就是台灣電力公司總經理和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秘書長。但是一九九二年七月我接到該會理事長 David Rossin 的信，聘我擔任該會會籍委員會委員，這一份殊榮，完全出乎我意料之外。若不是 神的恩典，這怎麼可能呢！David Rossin 夫婦四月間來台參加第八屆太平洋盆地核能會議，看到我們這次會議辦得有聲有色，當面就對我誇獎了兩次，而回去在七月一日就任理事長後及聘我委員，任期三年(一九九二年到一九九五年)。我是卑微的，是 神抬高了我。

(三)調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工作

在台電公司有一種不成文規定，六十歲以上的人不升官、不調職、也不予以重任，尤其是我這種「靠邊站」的人。我在一九九〇年已是六十一歲的人，台電不可能派我擔任重任，但核能聯會是全国性的，理事會通過由我擔任第八屆太平洋盆地核能會議籌備會的議事秘書組長，負責全盤規劃協調聯絡事宜，結果該會議辦得非常成功，提高我國核能界的國際地位，國際人士紛紛或口頭或來電向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翼雲道賀，很有光采。因此承蒙許主任委員及劉副主席光霽的愛護，把我正式調到該會，以簡任技正的身分擔任國際合作和國際會議事宜。這次調動雖然是平調不是升調，但有兩種特別的榮譽。

第一：一般而言，四十五歲以上的人就不容易調動，快要退休的人更不可能調動，有高階缺出缺也是自己內部的人補。我當時已六十三歲，竟然原能會以正式公文掉我到該會擔任「簡任技正」。我是卑微的人，但我們的 神抬高了我。

第二：台電退休是領一次退休金，而且沒有優惠存款。原能會退休可領月退休金，公保養老給予也可以享受優惠存款。台電退休金雖然較多，可能七年或八年就花的精光，原能會退休後仍有固定收定，活到八十歲、九十歲也有安全感。

但講原能會要有任官資格(高等考試及格)，感謝 神，我再一九五六年就高考及格了，

這張證書我本來把它當作「廢物」放在箱子底下墊底，想不到三十七年以後還用的上，當台電的主管們聽到我這個快要「報銷」的人還有高考及格的資格，更感到「出人意外」呀！一九九三年四月一日正式調該會任職，當時已六十三歲半，還有一年半退休。在以後一年半中，我也主辦過另一個國際會議，有四百人參加。並將核能聯會及國際合作一些軟體全部陸續移交，到一九九四年十月一日正式退休。

(四)國際扶輪社請我演講

一九九三年八月間，台北市東昇扶輪社社長郭振南弟兄和我談，要請我到該社去演講。扶輪社是工商界領袖們所組成的民間團體，經常請各行各業的專家去演講。郭兄談工商界對核能發電不太了解，想請我去演講。郭兄很坦誠的說：「我們是工商界的人，真正的核能專家去講可能會講些難懂的專有名詞，可能我們不容易懂。你在核能界幹了二十年的綜合性工作，會講的很普通，會深入淺出，會把握重點，我們反而容易接受。你講的反而有說服力」。既然如此，我就恭敬不如從命了。

一九九三年十月十九日到該會演講，他們對我說的第一句話是：「我們對核能發電又愛又恨，愛的是核能發電好，恨的是怕有危險」，在我演講結束以後，送我離開會場最後一句話是「現在我們對核能發電只有愛沒有恨了」。

我不是核能博士，也不是核能教授，竟然國際扶輪社會請我去演講核能發電，這不是奇蹟嗎？是 神特別的恩典。

(五)總 結

總之，退休前三年中，我本來是一個卑微的人。然而 神特別高抬我，使我主辦核能界最大的國際會議，而且辦得很成功，得到國際佳評，美洲核能協會又聘我為委員，原能會又調我到該會擔任簡任技正，使我在退休後可領月退休金，生活有保障，扶輪社又請我去演講，這四種榮譽不是用高學會(博士)或高職位或努力可以獲得的，完全是 神的恩典，正如詩篇 113：7 所說「祂從灰塵裡抬舉貧寒人，從糞堆中提拔窮乏人」。故特寫出歸榮耀於 神和主耶穌基督。

(寫於一九九五年二月)

九、聖經金句書法展覽

(一)前言

退休前十年(一九八四)，我開始學書法，當時想學書法的原因有二：一是「修身養性」，而是準備退休後有一種嗜好可以打發時間。我很幸運，撞到國寶級大師謝宗安先生，後來學魏碑、篆書、分隸合體，最後學行書。其間我也想學草書，但謝師告訴我，我的個性太直，不適合學草書，縱使要學也是事倍功半，因此我只能學到行書為止。

我是基督徒，基督徒的生活要以耶穌基督為中心，不以自己為中心。過去學書法的目的是「修身養性」，多少還是以自己為中心。自一九九四年開始，學書法的目的就改為「以中國書法藝術寫出 神的話來」，專門寫聖經上的話。我要感謝 神，祂帶引我拜謝宗安先生為師，因為他的字寫的古樸、莊重、渾厚，寫 神的話就要古樸莊重渾厚。而聖經上許多字在古人字帖中找不到的，所以要創造。從一九九四年開始，我就專門寫些聖經上的話，請謝師批改，所以在他去世前三年(謝師是一九九七年去世，享年九十二)，聖經中不易寫的字就寫出一點名堂來了，而一九九五年至一九九八年三次參加聯合書法展覽，也都是寫聖經金句。

(二)為何舉辦個人聖經金句書法展

中國人看基督教是外國文化，不容易接受，因此要能和中國文化融合才好，用中國書法藝術把 神的話寫出來，可以說是基督教文化和中國文化的結合。過去我參加過八次書法聯合展覽，很少有人寫聖經上的話，因此在一九九八年就有意舉辦一次書法展覽，全部寫聖經上的話，這是基督教文字工作的創舉，以前沒有人辦過的，所以要有周全的準備，第一書法不能寫得太爛，第二字體不能只有一兩種，那是太單調了。好在我寫了十多年，可以寫五種字體(隸書、分隸合體、魏碑、篆書及行書)。

一九九八年開始在 神面對禱告，我台電的學生和內子也表示支持。乃於一九九九年六月到國軍文藝中心登記申請，排到二〇〇〇年六月二十三日至三十日才有場地。

(三)實行階段

初步決定我寫六十幅至七十幅，其中五種字體各在十幅以上，十五幅以下。大號字、中號字、小號字都要有，你不能說我只寫大號字，不能寫小號字。也不能說我只會寫小號字，不會寫大號字和中號字。

我在台電公司及教會也教學生，他們都是三十至五十歲的職業婦女，有的跟我學了五年多，有的學了兩年，我要鼓勵他們參加，每人寫兩幅至五幅，他們只能寫隸書和魏碑。

結果我提出 63 幅，其中隸書 13 幅、分隸合體 10 幅、魏碑 13 幅、隸書 11 幅、行書 15 幅。合乎正常平衡發展的原則。

學生五人參加作品 15 幅，其中隸書 10 幅，魏碑 4 幅，隸書一幅。這表示尚未成熟，沒有平衡發展，還要多努力。但是職業婦女初學有此表現已經是很難得了。

(四)開幕式的安排

開幕式安排再六月廿四日(星期六)下午二時半舉行。請好消息電視台白培英董事長(曾任財務部長)，永光化學公司董事長陳定川長老，國際基甸會中華民國總會理事長陳定吉長老，本教會是吳華青長老及作者本人五人剪綵。本教會屠德銘長老司儀。剪綵後請白培英長老和陳定川長老致詞勉勵，最後由本人介紹學生及內子和小女和大家見面及致謝詞。我還要在這特別向基督教論壇報林社長意玲及記者于欣傑先生致歉，因為他們在六月十三日論壇報藝文版上登了很大篇幅的報導，標題是「朱驥榮用書法傳道，聖經金句書法展 24 日起展出」，有許多人是看見該報導而來參觀指導的。而且林社長那天也來參加了開幕點哩，我非常抱歉，開幕時我沒有請她講幾句勉勵的話，一則是我們過去沒有見過面，二則，她來了我也不認識，

還是在開幕典禮完畢後，她主動的來自我介紹向我道賀，只好一再向她道歉及道謝。

開幕典禮三十分鐘完畢後，請吳華青長老禱告謝恩，然後開始用茶點，參觀指導，彼此交通。那天開幕典禮，到了約一百三十多人。展覽六天，來參觀的約有一千多人。

我參加很多次展覽開幕典禮，這次有兩個特色：1.有禱告有謝恩 2.請帖上印有「懇辭花籃(以免浪費及增加環保工作)，減少了一些資源浪費」。

(五)感謝的話

1. 感謝 神給我這個恩賜和機會舉辦一次這種別開生面的聖經書法展覽，這也是我們結婚三十五年獻給 神的禮物。
2. 感謝教會許多弟兄姐妹及書法界人士來參觀並指教，求 神厚厚賜福給他們。

(寫於二〇〇一年五月)